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

项目编号：2103-450200-89-05-182122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融安县、柳城县

验收单位：融安协合狮子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送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融安协合狮子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1年6月23日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柳审批水保〔2021〕04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7月至2021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南宁桂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常德华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0〕4号文）的规定，融安协合狮子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在融安县组织召开了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融安协合狮子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常德华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南宁桂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1位特邀专家，参会人员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验收和调查监测，提交了《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融安县和柳城县，工程由95座塔基组成，其中：单回路直线塔65基，单回路耐张塔30基。线路总长31.15km，（融安县境内长度15.15km、柳城县境内长度16km）。

本工程由融安协合狮子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程总投资为

525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200 万元，已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14.67 万元。工程总占地 1.27hm²，土石方挖方量为 0.98 万 m³，填方量为 0.98 万 m³，经土石方平衡后，本项目不产生弃方。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于 2021 年 7 月开始实施，2021 年 12 月建设完成初见成效。总工期 6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6 月 23 日，柳州市行政审批局以柳审批水保〔2021〕04 号文印发《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6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计与主体工程设计同步合并完成。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 年 6 月，监测单位编制了《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8.03%，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100%，表土保护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35%，林草覆盖率为 93.31%；效益分析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总体满足防治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于 2022 年 7 月提交了《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开展了后续设计，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实施了挡护、排水、临时防护、绿化等措施，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水土

流失防护体系。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28 万元,其中(融安县 6063.2 元,柳城县 6712.2 元)。

(六) 验收结论

融安协合狮子岭风电场一期项目送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完备,并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验收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设区内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拦渣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等指标均达到了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该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由建设单位中节能融安协合狮子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加强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维护,及时发现并疏通堵塞的排水设施,对植被稀疏的区域补植补种并加强抚育管理,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 长		融安协合狮子岭风力发电有 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常志勇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高工		特邀专家
	杨长春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黄平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常德华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主体监理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总		设计单位
		南宁桂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